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ealthy Way Group Limited

富道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848)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舉行
之
股東特別大會投票結果

茲提述富道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均為二零二三年六月十四日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通告」)及通函(「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所有載於通告之決議案(「決議案」)已獲股東以投票方式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本公司全體董事(「董事」)均已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及過戶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負責於股東特別大會上處理點票事宜。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合共有156,583,000股股份賦予其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決議案。股東就任何決議案投票不受任何限制。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概無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大會並僅可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概無人士於通函或通告內表明有意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或放棄投票。

下表僅為決議案之概述。決議案全文載於通告。如欲了解決議案詳情，股東亦可參閱通函。

決議案之投票結果如下：

| 普通決議案 | | 於股東特別大會上 投票所佔之股份數目 (概約%) | |
|-------|--|--------------------------------|-----------|
| | | 贊成 | 反對 |
| 1. | 誠如通告第1項所載，於通過本決議案日期批准採納新購股權計劃(定義見通函)及終止現有購股權計劃(定義見通函)。 | 94,081,000 (100%) | 0 (0%) |
| 2. | 誠如通告第2項所載，於通過本決議案日期批准採納新股份獎勵計劃(定義見通函)及終止現有股份獎勵計劃(定義見通函)。 | 94,081,000 (100%) | 0 (0%) |
| 3. | 誠如通告第3項所載，於通過本決議案日期批准採納新購股權計劃及新股份獎勵計劃項下的服務提供者次限額(定義見通函)。 | 94,081,000 (100%) | 0 (0%) |

由於超過50%之票數投票贊成以上決議案，故該等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富道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盧偉浩

香港，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盧偉浩先生及謝偉全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夏得江先生、葉志威先生及甘偉民先生。